附件 1

臺南市民間單位提供未滿20歲懷孕服務內容一覽表

機構名稱 / 項目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附設臺南市私立麻二甲之家	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臺南分事務所
服務單位聯絡方式	聯絡電話:06-5701122 聯絡地址:臺南市麻豆區港尾里港子尾1號之30 E-mail:spef.tainan@gmail.com 網址: www.spef.org.tw 主責社工：陳曉琪社工	聯絡電話:06-3124626 聯絡地址:臺南市北區力行街12號 E-mail:stlucy@goodshepherd.org.tw 主責人員：商庭綺社工	聯絡電話:06-3582995 聯絡地址:臺南市中西區臨安路一段 89號二樓 主責社工: 商銘峻社工 黃冠慈社工
服務對象及年齡限制	1. 18 歲以下有生活自理能力且懷孕三個月以上之少女 2. 未染有性病、傳染性疾病、精神疾病(入住前須檢附健康檢查表)	社區服務: 1. 未滿20歲懷孕中的少女 2. 未滿20歲留養嬰幼兒的青少年父母 3. 經社會局評估轉介 待產服務: 1. 12歲以上，有生活自理能力。 2. 懷孕7個月以上，經體檢確認未染有性病及傳染性疾病。 3. 經面談評估，且有待產服務意願。 4. 未成年人需縣市政府評估轉介。	1. 未滿20歲非預期懷孕者 2. 未滿20歲懷孕者的重要他人(如:父母、老師、男性伴侶、親友) 3. 未滿20歲留養嬰幼兒的青少年父母 4. 社會大眾
提供收出養服務	否,但可協助轉介南部相關收出養單位。	否，提供出養及留養相關資訊與討論。	否，但可協助媒合本會高雄分事務所或是臺南地區相關收出養單位。

提供安置(媽媽或新生兒)	1. 提供未婚小媽媽及其嬰兒安全、安心及安居的生活環境。 2. 協助及輔導未婚小媽媽學習問題解決之能力。 3. 協助未婚小媽媽穩定就學，並鼓勵上進。 4. 支持及培養專長，並提供適切之就業機會。	1. 提供懷孕媽媽待產輔導服務 2. 提供母嬰親善室及育兒指導	否
提供醫療(產檢或新生兒篩檢)	協助產檢及陪同相關醫療服務	陪同產檢、就醫相關醫療服務	陪同產檢及相關醫療事宜
酌收費用	否	由待產服務個案自行負擔醫療費用(含產檢、生產、住院及看護費用等)	否
提供墮胎後的創傷輔導	否	否	是
提供親職教育或兩性教育課程	是	是	是
提供預防性宣導課程	否	是	是
提供小爸爸和小媽媽成長團體	否	是	是

臺南市民間單位提供未滿20歲懷孕接案流程與服務內容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附設臺南市私立麻二甲之家	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臺南分事務所
一、接案流程： （一）個案來源：個案自行求助、機構或市府轉介。 （二）電話諮詢進行評估，確認個案安置意願。 （三）無法轉介者提供相關資源 （四）評估可開案者，進行健康檢查確認是否有傳染性疾病。 （五）健康檢查通過者安排入住日期，並提供相關資料。 1.個案雙證件(身分證、健保卡)、印章 2.媽媽手冊 3.個案全戶戶籍謄本 4.個人盥洗用具 5.個人衣物、內衣褲 6.零用金(支付相關醫療費用、個人開銷) 7.入住費用(是案家狀況不同給付費用) 8.過往之產檢資料、健康檢查表正本 9.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 （六）因有傳染性疾病無法入住者，連結相關資源提供協助。 （七）開案提供相關服務	社區服務 一、 服務流程: （一） 個案來源:社會局轉介 （二） 與轉介社工聯繫，確認個案資訊與轉介需求 （三） 與轉介社工聯合家訪，評估與確認個案服務需求 （四） 開案服務 二、 服務內容: （一） 個案關懷、心理與情緒支持 （二） 醫療保健協助 （三） 心理輔導 （四） 生涯規劃 （五） 就學/就業協助 （六） 法律諮詢 （七） 經濟協助 （八） 育兒指導 （九） 資源連結 待產服務 一、 接案流程: （一） 電話諮詢:初步評估個案需求，提供家園服務相關資訊，提供社會福利服務相關資訊。 *未成年人待產服務需經縣市政府評估轉介。 （二） 面談評估: 1. 了解個案概況，評估個案需求，	一、諮詢服務-透過電話或是網路提供當事人或週遭重要他人非預期懷孕相關諮詢 二、個案管理服務 （一）經濟協助 1.經評估後提供托育補助、就學/就業者的保母托育費用、提供實質物資（如:尿布、奶粉等婦嬰用品） 2.協助向政府單位申請相關補助(如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中低收入戶兒童及少年健保費補助、育兒津貼、0-2 歲幼兒托育費用補助等） （二）家族協商 （三）醫療協助 （四）心理輔導 （五）法律諮詢 （六）就學/就業輔導 （七）出養服務-將媒合勵馨高雄分事務所或臺南地區相關社福團體，提供個案之需求。 三、預防宣導 （一）校園/社區宣導 1.未成年/非預期懷孕防治 2.親密暴力防治 3.性侵害/性騷擾防治

二、服務內容： （一）入住適應輔導 （二）諮商輔導 （三）醫療照護 （四）法律諮詢 （五）就業輔導 （六）生涯規劃 （七）自立生活培力 （八）親職教育講座 （九）就業培力課程 （十）媒合收出養資源	確認安置意願。 2. 介紹家園服務、環境及相關規範。 （三） 通過體檢後，約定入住日期。 （四） 入住當日須由監護人/保證人陪同簽署入住文件，並攜帶下列資料: 1. 個案身分證及健保卡、監護人身分證 2. 媽媽手冊(含體檢表正本及過去產檢相關報告) 3. 三個月內的個案全戶戶籍謄本(含記事欄) 4. 個人衣物、內衣褲及盥洗用品 5. 零用金(支付個人開銷及醫療費用) （五） 未能通過體檢者，協助連結其他相關資源以提供協助。 二、 服務內容 （一） 家園生活與環境適應 （二） 醫療協助(產檢及生產協助) （三） 心理諮商連結 （四） 法律資源連結 （五） 自立生活準備 （六） 育兒指導 （七） 出留養資源、資訊提供與討論 （八） 家族協商 （九） 團體工作:自我探索成長團體、情感教育團體、親子團體…等	4.性教育/性別教育 （二）團體工作 1.情感教育團體 2.親職、成長團體